

# 江西省科学技术协会文件

赣科协字〔2021〕109号

---

## 关于修订《江西省科协 2021 年度省级 学会工作考核指标》的通知

各省级学会（协会、研究会）：

为了增强江西省科协所属省级学会年度考核工作的科学性、针对性、可操作性，组织对《江西省科协 2021 年度省级学会工作考核指标》进行了修订，请遵照执行。



# 江西省科协 2021 年度学会工作考核指标

指标分类			分值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党建工作 (18分)	思想建设	深入学习贯彻习近平总书记“七一”重要讲话精神以及在中国科协“十大”会议上发表的重要讲话精神；深入学习贯彻习近平总书记关于科技创新的重要讲话精神等	5分
		树牢“四个意识”，坚定“四个自信”，坚决做到“两个维护”；深入开展党史学习教育，增强科技工作者对党的领导和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政治认同、思想认同、理论认同、情感认同	3分
	组织建设	在学会负责人或秘书处层面建立党组织并开展工作	2分
		党员活动室基本制度上墙	3分
	制度建设	建立党建工作台账并形成制度	3分
	作风建设	严格落实省科协科技社团党委和上级党组织的工作要求，落实党风廉政建设责任制	2分
能力建设 (27分)	开展学术活动	主办、承办国际性学术会议 10分；全国或区域性学术会议 6分；全省性学术会议（学术年会、沙龙）4分	20分
	引领学科发展	与省级学会或其他社会组织合作，建立跨学科、跨领域创新联盟、技术联盟等	2分
	学术研究出版	主办、协办学术期刊情况或引导、促进学科研究发展	3分
	规范学术行为	开展科学道德和学风建设	2分

科技服务 (25分)	服务创新驱动	深入园区、企业建立科技服务站，开展产学研工作，推动创新驱动发展战略实施	8分
		深入乡村开展志愿服务，围绕乡村产业发展、环境整治等工作，提供人力、智力支撑，推动乡村振兴战略实施	6分
	服务科学决策	发挥“智库”作用，为区域发展或产业升级提出专业建议，开展决策咨询，向省级人民政府或上级部门提供科学建议并被采纳的4分；其他2分	6分
	承接政府职能	积极承接政府转移职能工作（科技评估、工程技术领域职业资格认定、技术标准研制、科技奖励推荐和其他科技类公共服务等）	5分
科普服务 (15分)	组建科普队伍 开展科普活动	组建科技志愿服务队伍并积极开展各类科普活动五次以上5分；五次以下2分	7分
	参与科普活动	参与全国科普日活动3分；开展“赣鄱科普大讲堂”活动5分	8分
自身建设 (15分)	深化学会改革	规范学会日常管理，按《章程》开展工作，理事会、常务理事作用发挥良好	2分
		学会年检获合格等次得5分；获不合格等次或不年检一票否决	5分
	人才培养举荐	设立学会科技（科普）奖项，表彰科技工作者或向政府或上级单位推荐优秀科技人才	2分
	会员联络服务	大力吸纳会员并登记造册，建立学会专家库	2分
	管理制度	财务运行规范，按规定进行财务审计、税务登记	2分
学会期刊、网站、微信公众号、抖音号等管理规范，更新发布及时		2分	
备注			
合 计			100分

